# 杭州市商务局文件

杭商务〔2023〕155号

# 杭州市商务局关于印发杭州市充分利用国际国内 两种资源促进内外贸协同发展的若干意见

各区、县(市)人民政府,市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决策部署,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》(国办发〔2021〕59号〕和《浙江省商务厅等 16部门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》(浙商务联发〔2021〕182号)文件精神,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,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、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,立足杭州数字贸易先发优势,以消费促循环、以平台通链路、以数字谋转型,促进内外贸协同发展,深入实施"地瓜经济"提能升级"一号开放工程",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##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忠实践行"八八战略"、奋力打造"重要窗口",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,实现内外贸法律法规、监管体制、经营资质、质量标准、检验检疫、认证认可等高水平衔接,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,力争到2025年,培育形成10家内外贸一体化改革试点产业基地、100家内外贸一体化"领跑者"企业,新增1千亿销售规模。

## 二、促进国内循环

- (一)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。推动地标商圈、步行街、历史风情街区等品质化智慧化改造,开展"杭州数智消费嘉年华"活动,提升绿色消费、智能消费、健康消费、个性消费等供给。围绕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,立足市级以上智慧商圈、特色街、夜间经济集聚示范区等载体,聚力打造消费新场景,创造数字产品供给,大力发展夜间经济、直播经济、总部经济,培育消费新热点,打造"不夜天堂·乐购杭州"城市新品牌。深化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建设,强化文化和旅游消费综合带动效应。(牵头单位: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局。所列单位根据工作职责同为牵头单位,下同)
- (二)打造"新电商之都"。顺应品质化数字化消费升级新趋势,推进"双街示范"工程,协同推进杭州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和数字人民币亚运场景应用落地。贯彻落实《关于促进杭州市新电商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,推进新电商高质量发展,举办中国(杭州)国际电子商务博览会、世界直播电商大会等重大活

动,奋力打造"新电商之都"。探索直播电商领域的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,制定出台支持直播电商创新发展的引导政策,努力打造"直播电商第一城"。(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人行杭州中心支行)

(三)发挥新模式新业态作用。推动商品市场创新融合发展,组织开展省内外产销对接、市场对接等活动,进一步优化商贸流通循环体系。支持全球性、全国性知名品牌在杭州开设首店、旗舰店、概念店,持续开展中国(杭州)美食节、杭州餐饮业"六名"工程评选、杭帮菜国内外美食推广交流和"舌尖上的杭州"厨神争霸赛等活动,推动杭州餐饮业提档升级。发展社区商业,加快打造"5分钟便利店+10分钟农贸市场+15分钟超市"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。(市商务局)

# 三、优化外贸布局

(四)促进国际投资结构升级。巩固欧美传统市场,拓展"一带一路"和 ROEP新兴市场,精心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、华交会以及浙江省出口网上交易会。鼓励各地采取"一区一策"方式做大外贸出口增量,探索发展保税维修。加强与"一带一路"沿线国家的经济交流合作,重点推进泰中罗勇工业园、中柬国际农业合作示范园、文莱大摩拉岛石油炼化园二期建设。(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投促局)

(五)完善跨境电商平台服务。依托中国(杭州)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线上综合服务平台,建立"基础-创新"的工作任务模式,形成整合多渠道信息资源的大数据集成平台,实现跨

境电商 B2C秒级通关及跨境零售进出口"一次申报、全程使用"。 建立大数据以及 E揽全球创新项目服务平台(e-Box平台),为 跨境企业提供一站式全链路服务。(市商务局)

(六)推进跨境电商创新发展。支持各类产业主体积极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模式创新,推动原有产业与跨境电商融合联动发展。推动跨境电商企业品牌化、品质化发展。壮大跨境电商平台,支持企业在境外新设平台,鼓励自建行业性垂直平台,运用区块链等数字技术,探索建设以供应链合作为主的 B2B国际贸易平台。鼓励企业开展智能化、个性化、定制化生产,发展 C2M等新模式。推进跨境电商与市场采购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等外贸新业态融合发展。(市商务局)

## 四、优化双循环环境

(七)推进产业链供应链高效畅通。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创新试点,加快产业链协同创新,推动产业链自主可控、提质升级;推行组织型制造,大力培育"未来工厂",促进产业链供应链高水平融合。支持企业在国内外多元多点布局,协同发展,促进产业链供应链高效畅通。结合"同线同标同质"工程,开展研究内外贸一体化试点示范,在外贸出口转型升级基地、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先行先试,稳步推广。加大服务业对外开放,加快发展科技服务、软件与信息服务、创意设计、商务会展等高端服务业。(市商务局、市经信局、市科技局)

(八)加快构建现代智慧物流体系。鼓励有条件的商贸流通企业和物流快递企业全国、全球布局,支持物流分拨中心、末端

配送等数智化改造,推进冷链物流创新发展,做强城乡数字化配送网络,支持建设区域性仓储物流集散中心,支持企业共建共享公共海外仓,培育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和商贸枢纽型市场。(市发改委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邮管局)

(九)推进内外贸市场有效贯通。支持参与"浙货行天下",不断丰富出口产品国内营销渠道,鼓励创建自有线下线上销售平台。发挥新时代浙商优势和海内外协会商会等作用,拓展国内国际营销网络,建立出口转内销服务联盟。充分利用电商平台渠道,开设内外贸一体化专区,开展"外贸企业上线直通车""百网万品拓市场""浙造好物""春雷计划"等系列活动。充分发挥重点贸易促进平台作用,借助广交会、进博会等国内重点进出口展会开展组展招商工作,积极参与内外贸融合交易会,推动外贸进出口企业与商贸流通企业开展供需对接。(市商务局)

(十)推进高端要素高效协同。对标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,支持发展企业标准、团体标准、地方标准,支持企业、社会团体、科研机构等在空白领域探索研究先进适用标准,促进国内国际标准互认。深化杭州民营跨国公司培育,支持企业做强总部和全球布局,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。支持垂直电商平台向工业互联网平台转型等。加快发展数字服务贸易,提升杭州滨江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国际竞争力。(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经信局)

(十一)加强双循环品牌建设。推进"同线同标同质"工程, 鼓励指导企业通过自我声明或第三方评价等方式发展同线同标 同质(以下简称"三同")产品,入驻"三同服务在线"平台。鼓励引导企业从贴牌生产向研发设计、自有品牌、收购知名品牌等多元经营战略转化,积极开展内外贸一体化经营,进一步发挥品牌引领作用,扩大"品字标"等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。开展"领跑者"行动,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、内外贸融合发展的双循环示范企业,征集推广一批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典型案例。(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商务局)

(十二)加大办展支持力度。支持外贸企业参加境内专业性展会,有效搭建国内销售渠道。鼓励办展企业(机构)多办展、办好展,更好地服务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,提升市场占有率。借助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平台,联动国内外优质展会,以"海外数贸"服务内外贸一体化建设,鼓励企业、机构通过"全球数贸通"积极开拓国际市场。(市商务局、市商旅集团)

# 五、打造数字贸易

(十三)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。重点围绕数据可携带权、使用权、收益权,建立健全数据要素生产、确权、流通、应用和收益分配机制。搭建市场化交易平台,审慎推进公共数据市场化运用,建立健全数据交易和行业自律机制,提升交易监管水平。大力建设杭州城市大脑产业协同创新基地,鼓励市场、社会主体利用数据要素开发数字化创新应用,促进数据资源要素价值转化。开展数字货币研究与移动支付等创新应用,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在公共收费、电子商务等场景的试点应用。(市商务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人行杭州中心支行)

(十四)推进数字展览应用升级。深入贯彻《杭州市会展业促进条例》,完善《杭州市会展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政策。配合省级部门做好浙江网上交易会、浙江服务贸易云展会和"浙江名品"系列展览会,建设各类线上展馆展厅。大力推动实体展馆数字化提升改造,重点推进杭州大会展中心项目规划建设,提高展览场馆信息化水平,全面推进数字社交媒体在展览服务中的应用。以数实融合加快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 D平台建设,持续推动 ME杭州和商通全球馨服务等数字展览应用功能升级,提升来杭客商城市级展会服务体验。(市商务局、市商旅集团)

(十五)推进服务贸易数字化转型。推动数字技术赋能传统服务贸易,使物流、客流、资金流和信息流更畅通更便捷。推动服务外包向高技术、高品质、高效益、高附加值转型升级,加快信息服务、技术贸易等新兴服务贸易发展,探索以高端服务为先导的"数字+服务"新业态新模式。发展动漫游戏、数字出版等数字商品贸易,提升国际影响力。(市商务局)

(十六)建设数字贸易高能级平台。大力推进数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,加快打造数字贸易先行示范区,着力建设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、国家文化出口基地等示范园区,举办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。大力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,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成为跨境电商示范中心,加快 121Q 961Q 971Q 9810 等多种形态跨境电商模式落地。深入开展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。建强数字贸易园区基地。(市商务局、市规划资源局)

## 六、工作保障措施

(十七)优化贸易发展生态。依托信用"531X"工程 2.0版,加快推进内外贸领域信用信息归集,完善信用分类监管,加强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信息公示和联合惩戒。创新技术手段,建立企业进出口信用体系,营造安全可信交易环境,完善跨境支付结算服务,构建智慧化供应链体系,建设数字化港口,建立智慧口岸通关与服务体系,进一步丰富国际贸易"单一窗口"功能,将服务贸易管理事项纳入"单一窗口"管理。(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)

(十八)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。提高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成效,提升企业创新发展和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积极性。加强并完善知识产权领域立法工作,实施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,加大损害赔偿力度。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司法保护、行政保护、协同保护和源头保护,争取开展国家知识产权保护试点示范区建设。(市市场监管局)

(十九)加强金融服务保障。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原则加大对内外贸的信贷支持,依托内外贸企业的应收账款、存货、仓单、订单、保单等,创新金融产品,加强金融服务。进一步扩大出口信用保险和国内贸易信用保险覆盖面,对内外贸一体化"领跑者"企业加强各险种协同支持,开展政策性内贸信用保险产品试点。(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人行杭州中心支行)

(二十)强化政策支持力度。加强贸易政策与产业、金融、科技等政策融合,统筹优化各级商务促进专项资金,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。按照"区域+项目清单"方式,对示范试点主体

予以支持。(市商务局、市财政局)

(二十一)鼓励开展先行先试。支持结合地方特色和重点产业,聚焦内外贸一体化的特定领域、特定环节开展试点,率先在内外贸法律法规、监管体制、经营资质、质量标准、检验检疫、认证认可等相衔接方面探索创新。(市商务局)

(二十二)加强人才队伍建设。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,加强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,创新推广"外语-职业技能"等人才培养模式,推进相关专业升级与数字化改造。大力引进和培养熟悉国内外法律、市场环境、渠道建设、管理运营的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,进一步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,为企业提高内外贸一体化经营能力提供人才和技能支撑。(市人力社保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商务局)

符合本意见和我市其他产业政策的企业(项目),按照"从高、不重复"的原则享受政策。国家和省有其他支持政策措施的,遵照执行。

本意见自 2023年 7月 20日起施行至 2026年 7月 20日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枯州	十	商冬	局办	か字
471.71	עוווי		ルコリノン	ムモ

2023年 6月 20日印发